

中央电化教育馆函件

教电馆[2020]12号

中央电化教育馆关于征集疫情防控期间“网络学习空间” 主题应用案例的通知

各省级项目执行单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指示，切实做好延迟开学期间“停课不停学”的有关工作，充分利用“网络学习空间”保障疫情防控期间教育教学活动有序进行，加快推进网络学习空间建设与应用，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19年度网络学习空间应用普及活动的通知》（教技厅函〔2019〕74号）安排，我馆将于近期面向全国中小学校、职业院校征集疫情防控期间“网络学习空间”主题应用案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目的

在疫情防控期间，依托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在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汇聚一批基于空间开展教育教学常态化应用的主题应用案例，为教师探索实践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发展提供示范引领，推动网络学习空间普及应用。

二、征集要求

（一）内容要求

案例以讲述故事的形式为主，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传播正能量，从不同视角、不同侧面，全方位展现

在疫情防控期间学校利用“网络学习空间”开展教育教学活动的典型事迹和特色做法，包括以下主题：

1. 教师利用空间或与其他直播平台等相结合开展在线学科教学的应用。
2. 教师利用空间在班会课、生命教育、安全教育、劳动教育等主题教育中的应用。
3. 教师利用空间组建研修共用体，开展研修活动的应用。
4. 学生利用空间进行自主、协作、探究等学习的应用。
5. 利用空间数据评价教师教学过程，课程建设与应用水平等；记录学生学习过程，开展学生综合素质评价等应用。

（二）格式要求

案例须以文本或微视频的方式提交，具体要求如下：

1. 文本为 Word 文档格式，文字部分不少于 1500 字，主标题字体居中为方正小标宋简体二号，正文字体标题为黑体三号字，其他字体为仿宋三号字。文本内容应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展现，价值导向正确，内容真实感人，具有示范推广价值。

2. 微视频统一为 MP4 格式，分辨率不低于 720P。视频画面清晰稳定，内容真实、画面完整，构思新颖，可配背景音乐，如有旁白请添加字幕。（特别说明：微视频请在现有条件下进行拍摄制作，遵守当地防疫工作的要求，不要因为需要拍摄视频而专门外出或聚集拍摄。）

三、征集流程

1. 请各地高度重视，做好案例征集发动工作，组织本地学校积极参与。所有案例以学校为单位，均由省级项目执行单位统一报送。各省级项目执行单位报送的案例数量 10-15 个，并填写“疫情防控期间‘网络学习空间’主题应用案例

汇总表”（见附件），于2020年6月1日前将“疫情防控期间‘网络学习空间’主题应用案例汇总表”电子版、加盖公章的纸质扫描版、本省案例报送材料，以百度网盘链接的形式发至我馆联系人邮箱。

2. 我馆将组织专家对各省报送的疫情防控期间“网络学习空间”主题应用案例进行择优遴选，对获得入选的案例进行结集出版，同时在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平台集中展示，进行宣传推广。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中央电教馆培训部 唐淑平、邢羽赫

联系电话：010-66490959、66490235

电子邮箱：15001327965@163.com

附件：疫情防控期间“网络学习空间”主题应用案例汇总表

